

郴州中院集中兑现近千万元执行款

收买被拐卖智障女 男子被判拘役

郴州市委第一巡察组对郴州中院开展巡察工作以来,郴州中院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立行立改,边整边改。近期,聚焦解决群众关注的执行难问题,组织执行款集中兑现活动,发放近千万元执行款给申请执行人广东省基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郴州市分行、中核西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11家单位和个人。

郴州中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秉承善意文明执行理念,规范执行行为,提高执行效率,采取多项措施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成果,执行工作取得了

新的成效。郴州中院将继续加大对失信被执行人的曝光力度,进一步完善联合信用惩戒机制,织密“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信用惩戒网,坚持司法为民,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眭勇 曹勇

李某年过半百,为生儿子,竟然收买27岁的智障女为其“代孕生子”。近日,郴州市北湖区法院判决了这样一起案件,李某被判拘役5个月。

李某和妻子育有一子一女,2018年5月,李某的儿子因交通事故遇难。为再生一个儿子,夫妻俩多处求医,医生告知其妻子年纪过大已不适合再生,李某便萌生了“代孕生子”的念头,并四处散布这种想法。后经人介绍,李某认识了媒婆胡某。起初,胡某将自己的侄女介绍给李某,收了李某好处费2万元,1个月,胡某侄女以李某有妻子为由离开了李某。胡某承诺继续给李某寻找合适的人。

2019年6月21日,患有智力和精神障碍的张某在郴州游园玩耍时碰到胡某,胡某说要带她去买鸡腿和饮料,张某坐上了胡某的车,被带至广东东莞市大朗镇。胡某找到在此打工的李某,再次向李某索要3万元。李某安顿好张某,并安排妻子照顾其饮食起居。6月27日,经群众报警,张某被解救。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李某以代孕生子为目的,明知是被拐卖的妇女而予以收买,其行为构成收买被拐卖的妇女罪。被告人李某到案后能如实供述,依法应当认定为坦白,可从轻处罚。被告人在收买被拐卖的妇女后,无虐待及其他伤害行为,且未阻碍公安机关解救及被害人返回原居住地,依法可减轻处罚。据此,法院作出前述判决。

朱锋云 曾雅静

桂阳巡回法庭开庭一起贩毒案

桂阳县检察院近日指派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周明里等检察官为公诉人,出席巡回法庭支持公诉。当天上午,桂阳县法院在正和镇设立巡回法庭公开审理李某贩卖毒品一案,乡镇干部及当地群众到庭旁听。

检察机关指控,2019年11月至2020年1月,被告人李某在桂阳先后6次贩卖毒品给邓某、何某,非法获利8800元。

庭审中,公诉人对本案的证据采信、法律适用和量刑情节分别发表了公诉意见,被告人李某多次贩卖毒品给他人,情节严重,其行为构成贩卖毒品罪;根据李某的犯罪情节、认罪态度和悔罪表现,应当以贩卖毒品罪判处其有期徒刑3年6个月,并处罚金1万元。

经审理,法院采纳了检察机关认定的犯罪事实和量刑建议,当庭宣判:被告人李某犯贩卖毒品罪,决定执行有期徒刑3年6个月,并处罚金1万元。

“我认罪悔罪,我的行为给社会造成了极大的危害,我对不起家人和朋友,我会好好改造,重新做人。”法庭上,被告人李某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当庭表示服从判决,不上诉。

公诉人在庭审发表公诉意见时,结合案件事实教育被告人并告诫旁听群众,毒



巡回法庭在审案。

品对人体伤害极大,长期吸食毒品的人经常会出现喜怒无常,暴躁等症状,为了筹到毒资,往往置道德、法律于不顾,走上犯罪

道路,对家庭、对社会造成不可挽回的伤害。警示人们珍爱生命,远离毒品。

段苏航

感情近了 礼钱少了 礼仪来了

北湖区鲁塘镇下鲁塘村创新基层群众自治见成效

近年来,郴州市北湖区鲁塘镇下鲁塘村创新乡村治理模式,提升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推出“一约四会”治村模式,不断提升乡村治理能力。

“好媳妇何兰,湖南好人何良宝……”下鲁塘村村务公开栏的红报中显示。这是由本村老党员、老模范、新乡贤组成的道德委员会实施典型带动方式,通过公开公示对本村善行义举进行表扬,对评出的不道德行为用“黑榜”公布,由评议会进行帮扶教育、及时整改。

不仅是道德委员会,村民理事会、好人协会、治安协会,也都在井然有序地履行本会职责,共同构建“群众事群众议、群众事群众定、群众事群众办、群众事群众评、群众事群众享”的基层群众治理新格局。

在日常生活中,下鲁塘村村民理事会积极收集民意,了解村民诉求,讨论决定涉及全体村民利益的

重大事项。通过扶贫帮困、捐资助学,缓解众多家庭的经济压力,助力乡村振兴。同时,提倡村民移风易俗,喜事新办、丧事简办,反对铺张浪费,破除封建迷信,使该村精神文明建设健康发展取得初步成效,“感情近了,礼钱少了,礼仪来了。”一位村民这样感慨。

好人协会主要以建档立卡贫困户、老年人、五保户、残疾人和低保户等社会弱势群体以及留守儿童、特殊村民群体等为重点对象,以“一助一,多助一,一助多”的个体结对服务、群体集中服务为基本方式,广泛开展文化教育、医疗卫生、便民服务、心理咨询、法律援助等服务活动,同时将服务推广到公共安全、环境保护、文明创建、平安创建、应急救援等公共服务领域。

治安协会由老委会、志愿巡逻队、网格员组成,主要是掌握社情民意,协助调解民事纠纷,协助治安巡

逻,交通疏导,参与平安创建活动。下鲁塘村通过建立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对矛盾纠纷进行分类,明确化解流程,由村辅警、老委会牵头并广泛发动其他群众参与化解,今年已调解各类矛盾纠纷几十起。

下鲁塘村根据本村实际情况,发挥群众在基层治理中的主体作用。结合驻村领导、党代表、人大代表、法律顾问、老年协会、妇联等意见,通过村民代表大会,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村规民约。为了切实保障基层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下鲁塘村把党务、村务、财务公示公开制度化、常态化。在乡村治理的背景下,村党员干部、支村两委成员通过组织生活会、村务监督月例会等宣传政策、规划村庄建设,让村民对村级事务清清楚楚、明明白白,提升了村民参与家园建设的主动性、参与基层治理的积极性。

何津峰

汝城交警进企业 宣传交通安全

11月10日上午,汝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办公室主任何庆日带领民警,到沙田电站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进企业主题活动,沙田电站30多名工作人员参加。

何庆日为企业员工讲述了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知识和安全常识,分析讲解了酒后驾驶、超速超员、疲劳驾驶、违法载人、驾乘车辆不系安全带、不戴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民警还通过剖析案例,为企业员工讲解交通违法对个人、家庭和社会的危害,并结合辖区交通现状,重申道路交通安全的重要性,讲解良好的交通安全习惯在行驶过程中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民警还向企业员工发放了交通安全宣传手册,要求企业对员工经常开展交通安全警示教育,提高职工的交通安全意识,引导他们安全驾驶、文明出行。民警与企业员工进行问答互动,解答大家在日常行车中遇到的问题。

王敏